

广西师范学院后勤处

关于 2017-2018 学年度第二学期期末校车 运行安排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根据教务处《关于 2017—2018 学年度第二学期期末考核工作安排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为确保期末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，从 2018 年 7 月 2 日起校车运行时间调整如下：

一、7 月 2 日-7 月 10 日（考试周）

（一）明秀往返五合校车运行安排

1. 7: 30、7: 40、13: 30 明秀发车五合；
2. 12: 00、12: 30（注：经长岗）、17: 30 五合返回明秀。

（二）长岗往返五合校车运行安排

1. 7: 30、13: 30 长岗发车五合；
2. 12: 00、17: 30 五合返回明秀。

二、7 月 11 日至放暑假前

（一）明秀往返五合校车运行安排

1. 7: 40 明秀发车五合，12: 30 五合返回明秀；
2. 13: 50 明秀发车五合，17: 30 五合返回明秀。

（二）长岗往返五合校车运行安排

1. 7: 40 长岗发车五合, 12: 30 五合返回长岗;

2. 13: 50 长岗发车五合, 17: 30 五合返回长岗。

三、本通知已通过 OA 收文通知发给每位教职工, 同时挂在后勤处网页, 并在三校区校车上落点处粘贴, 请各单位告之本单位教职工。新学期校车运行安排另行通知。

注: 明秀校区发往五合的校车, 未注明经长岗的趟次不再经长岗。

